

淮南日报

法院新闻

HUAINAN RIBAO

淮南市新闻传媒中心 公益广告

敬老爱老 家庭和睦



中共淮南市委主管主办 淮南日报社出版

2026年6月12日 星期五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 34-0006

丙午年四月廿七

网址:Http://www.huainanet.com

总第15867期 今日8版

A1

守好一方碧水 赓续千年文脉

——淮南法院以高质量司法护航淮河流域生态文明建设

本报通讯员 戴航 本报记者 张静

碧水汤汤润淮甸，文脉绵延启新程。淮河横贯皖北腹地，奔流千年，孕育出底蕴深厚、特色鲜明的淮河流域文明。淮南坐落于淮河生态经济带核心区域，坐拥秀美的自然山水，积淀了璀璨厚重的楚汉历史文脉，生态禀赋与文化底蕴交相辉映。

2026年，淮河流域文明振兴恳谈会在淮南隆重举办，各地各界有识之士齐聚淮畔，共探流域文明传承路径，共商生态保护发展大计，为淮河生态保护、流域文明振兴擘画了崭新蓝图。守护千里淮河的绿水青山，传承千年淮域的文明根脉，是贯彻落实国家区域发展战略的必然要求，人民法院肩负着为该项工作提供司法保障的重要政治责任与司法使命。

近年来，淮南法院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紧紧围绕淮河生态经济带建设和淮南楚汉文化旅游核心区发展深度融合。在淮河流域文明振兴的时代浪潮下，始终以法治为坚实盾牌守护生态本底，以司法为连通桥梁传承千年文脉，为流域生态提质增效、文明薪火相传、产业转型升级筑牢坚实法治屏障，全力助力古老的淮河流域文明在新时代焕发全新光彩。

深耕审判主业，筑牢流域保护法治基石

良法善治，落地为要。环境资源案件专业性较强，涉及领域范围广泛，而文化遗产保护案件更是融合了法律、历史、考古、文旅等多门类专业知识。想要满足淮河流域保护、系统治理的现实需求，就必须健全专业审判机制，打造高素质复合型司法队伍。对此，淮南法院持续优化审判运行体系，补齐专业能力短板，锤炼过硬审判队伍，为守护淮河生态、传承流域文明打下坚实的法治根基。

淮南法院持续深化环境资源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三合一”审理模式，组建专业团队，归口审理环境资源案件，促进刑事追诉、民事赔偿、行政审判依法协同。针对办案过程中生态环境损害评估、修复方案论证、文化遗存价值判定等重点难点问题，淮南法院坚持科技赋能、专业助力，结合本地工作实际制定出台《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生态环境审判技术调查官实施办法》，稳步推进首批技术调查官选聘工作。积极吸纳生态环境、水文地质、新能源等领域的专业人才深度参与司法办案，借助外部专业智力破解审判难题，确保每一份裁判文书既坚守法律底线，又契合生态保护、文脉传承的专业标准，稳步提升环境资源审判的专业化、科学化水平。

队伍建设是司法事业长远发展的根本保障。淮南法院将人才培养摆在突出位置，深入实施“青蓝工程”，依托以老带新的传帮带模式，帮助青年干警快速提升业务能力。同时，法院专门建立环境审判调研人才库，常态化组织开展岗位练兵、业务研讨、精品案例与精品庭审评选活动，围绕法律法规、生态知识、历史文化等内容开展系统化培训，着力打造一支懂法律、通生态、知文脉的复合型审判队伍。

在强化业务能力的同时，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层层压实院长对环境资源案件的监督管理责任，常态化开展穿透式数据会商和条线对口指导工作累计20余次，以严管厚爱带动全市法院环境资源案件审判质效整体提升。从审判机制革新到专业人才培养，从技术力量支撑到综合能力提升，一系列务实举措同向发力、层层推进，推动淮南环境资源审判工作提质增效，为淮河流域生态保护与文明振兴筑牢司法人才堡垒。

创新保护模式，构建生态文脉协同格局

绿水青山是大自然馈赠的宝贵财富



2026年度全市法院工作会议。

富，人文遗迹是流域文明代代延续的鲜活载体。依托淮南楚汉文化资源富集、淮河生态资源多样的地域特色，结合淮河流域文明振兴整体规划布局，淮南法院打破“就案办案”的传统思维，与时俱进丰富环境资源司法保护的内涵与边界，积极探索“自然资源+文化遗产”协同保护新模式，将人文遗迹全面纳入生态司法保护范畴，推动自然生态与历史文化实现一体规划、一体保护、一体发展。

为精准护航文旅融合高质量发展，助力淮河流域文明活态传承，淮南法院主动靠前、精准施策，在全省率先出台服务保障文旅融合高质量发展13项司法措施，并结合年度工作重点，发布2026年文旅融合12项司法保护工作要点，以系统化、常态化的司法举措，为楚汉文化传承、文旅产业健康发展、流域文明广泛传播保驾护航。2023年以来，全市法院一审审结涉古文化遗址、古墓葬、文物类刑事案件5件，依法惩处28名涉案人员，以司法利剑坚决守护历史文化遗存，守住淮河流域文明的实物载体。

进一步畅通监督沟通渠道，广泛汲取智慧力量。淮南中院积极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开展跨区视察活动，实地调研全市两级法院在古文化遗址司法保护、生态环境修复、专题普法宣传等领域工作开展情况，全面检视工作成效。认真倾听代表委员意见建议，结合实际，研究细化改进举措。

典型案例是司法履职的生动缩影，也是开展法治宣传的鲜活教材。近年来，淮南法院深耕环境资源与文化遗产审判领域，精品案例不断涌现，其中1起案例入选全国法院典型案例，4件案例入选全省法院典型案例。这些标杆案例不仅统一了区域裁判标准，提升了整体办案质效，更向全社会清晰传递出保护环境、守护历史文脉人人有责的鲜明导向，引导广大群众自觉参与到淮河流域生态保护与文明传承的行列之中。

秉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的科学理念，淮南法院结合淮河流域生态布局与历史文化分布特点，多点布局、全域设防，先后建成蔡塘生态司法保护基地、淮王鱼核心司法保护基地、李一矿采煤沉陷区环境司法保护基地等9个特色司法保护基地。九大保护阵地全面覆盖河湖湿地、特色水生生物栖息地、采煤沉陷区、古人文遗迹等多元场景，织就一张全域覆盖、分类施策、精准保护的司法保护网络。司法保护的触角延伸到淮河沿岸每一片水域、每一处湿地、每一处文化遗址，实现对自然生态与流域文化全方位、全地域、全过程的守护，以实实在在的实际行动服务淮河流域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工作。

深化联防联控，凝聚跨区域共治强大合力

淮河蜿蜒千里，地跨多省，流域生态保护没有行政地域界限，淮河流域文明振兴更需要多方携手、全域共建。仅

凭单一部门、单一区域的力量，难以扛起流域保护的重任。唯有打破部门壁垒，跨越区域界限，构建上下联动、左右协同、跨域共治的现代化治理体系，才能凝聚起守护淮河母亲河、传承千年流域文明的强大合力。立足全局发展视角，淮南法院主动担当作为，持续深化部门联动与区域协作，全力共建共治共享流域保护新格局。

在部门协作层面，淮南法院主动加强与林业、农业农村、文化旅游、检察机关等职能部门的对接沟通与深度合作，建立健全线索移送、执行协作、生态修复验收、修复资金监管等全链条联动工作机制。结合案件审理情况，系统梳理淮河河道系列非法采砂案件，充分发挥司法建议助推社会治理作用，向水利部门制发《关于加强非法采砂治理工作的司法建议书》，提出精准治理建议，强化执法力度。将生态环境治理、文化遗产保护、文旅融合发展、流域文明建设等重点工作全面纳入合作范畴，改变以往“单打独斗”的工作模式，转变为多部门“合力攻坚”。各单位联合开展专项行动，司法力量与行政监管力量优势互补、同向发力，让生态修复工作落地见效，让文化遗产保护常态长效，持续推动流域综合治理效能稳步提升。

在区域协同层面，淮南法院深度参与《淮河生态经济带环境资源司法协作框架协议》会商工作，牵头举办安徽省法院座谈会，携手沿淮5省28市法院开展常态化跨区域司法协作。针对流域水污染、非法捕捞、跨区域生态破坏、文物流转过境等共性治理难题，共享办案经验、联合处置案件，逐一打通跨区域司法保护堵点难点。千里淮河一脉相连，沿线法院同心同行，以跨区域司法协作守护母亲河安澜无恙，守护整条流域的生态底色与文明根脉。

顺应数字时代发展趋势，淮南法院以大数据、智能化技术赋能流域现代化治理，聚焦淮河生态经济带环境资源保护案件开展大数据分析研判，梳理违法犯罪规律、排查潜在风险隐患、提出精准治理对策，推动司法工作从传统的被动办案，向前端防控、源头治理转变。凭借扎实的数字化应用与智慧司法建设成果，淮南中院受最高人民法院表彰为全国法院数助决策先进集体。以科技为羽翼，让司法保护更加精准高效，让治理预判更加超前科学，为淮河流域生态安全和文明传承装上强劲的“智慧大脑”。

坚持修治并举，书写永续发展新篇章

依法惩处违法行为只是手段，修复受损生态、守护文化根脉才是最终目标。淮南法院始终秉持惩防结合、修治并举的恢复性司法理念，将生态修复、文明守护贯穿案件审理全过程，努力实现“审理一案、修复一片、教育一方”的社会效果，推动受损生态逐步复原，让流域文明代代相传。

实际情况，淮南法院积极探索补种复绿、增殖放流、劳务代偿等替代性修复方式，针对每一起案件制定“一案一策”的定制化修复方案，精准开展生态治理与环境修复。2023年以来，全市法院依法判令相关责任人缴纳生态修复费用424.99万元，修复资金实行专款专用，投入到淮河沿岸及市域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修复工作中。一笔笔生态修复资金，转化为河岸两侧繁茂的草木、河道之中灵动的鱼虾、湿地之中盎然的生机，让曾经受损的自然生态重焕蓬勃活力，持续擦亮淮河生态名片。

紧扣绿色低碳发展时代要求，主动服务区域产业转型升级，淮南法院探索出“环资+破产”审判融合新模式，将生态保护理念全面融入破产案件办理流程，着力破解土地闲置、产能落后、用能粗放等发展难题。2023年以来，淮南法院依法收储盘活闲置土地494.8万平方米，让长期低效利用的土地重新释放发展价值，推动区域产业结构朝着绿色化、低碳化、高端化方向加速转型，以司法力量护航淮河流域绿色高质量发展。

普法先行，润物无声。为在全社会厚植生态保护与文化遗产的思想根基，淮南法院依托“世界环境日”“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国际生物多样性日”等重要时间节点，积极开展沉浸式、体验式法治宣传活动，改变传统单向宣讲的普法形式，让法治理念真正走进群众日常生活。今年5月22日，淮南法院依托国际生物多样性日开展联动普法宣传，组织工作人员深入淮河重点水域开展科学增殖放流活动，累计向淮河投放鱼苗280万尾。一尾尾鲜活鱼苗跃入淮河碧波，既是修复水域生态环境的务实行动，更是呼吁全社会共同守护生物多样性的发展财富，也是淮河流域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底气所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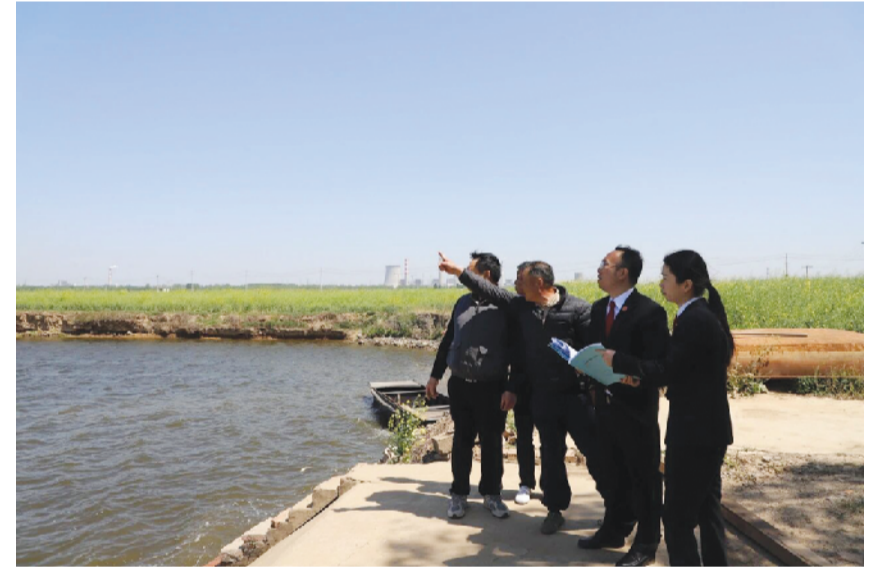
站在全新的历史起点，守护绿水青山，振兴淮河流域文明，使命光荣、责任重大。淮南法院将始终坚守司法初心，牢记使命，持续深耕环境资源审判主业，不断优化生态与文化协同保护机制，持续深化跨部门、跨区域协同治理，用心用情用力守护淮河生态屏障，传承千年流域文脉。全院将以法治为笔、以公正为墨，全力护航淮河生态经济带建设，助力淮河流域文明全面振兴，为加快建设中国式现代化美好淮南，书写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优秀传统文化生生不息的精彩答卷，持续贡献坚实有力的淮南司法力量。



淮南中院联合凤台县法院开展科学增殖放流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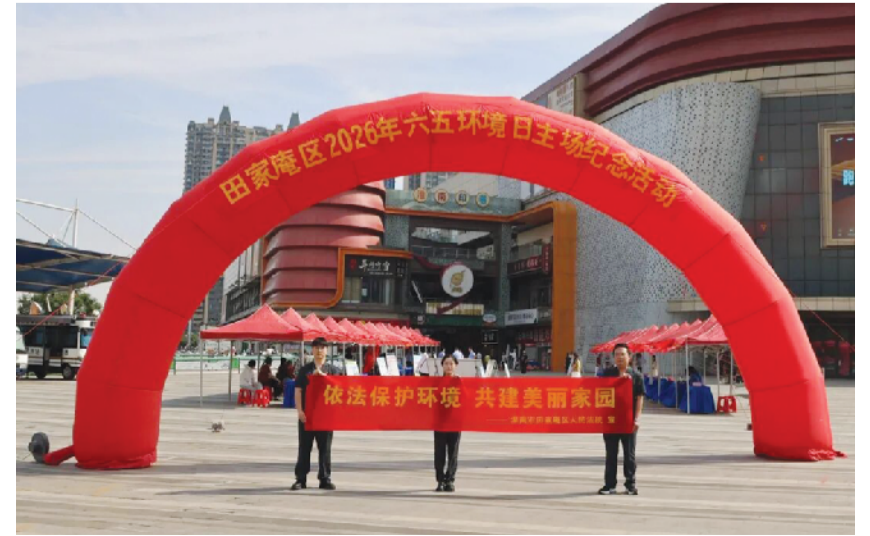
淮南中院邀请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开展跨区视察活动。



谢家集区法院法官前往二道河农场进行现场勘察。



大通区法院干警走进进路店乡农贸市场，向群众普及鸟类保护法律知识。



田家庵区法院开展“依法保护环境 共建美丽家园”生态普法宣传活动。